证券代码:600643　证券简称:爱建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0-042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爱建租赁公司银团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上海爱建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建租赁公司”)

●担保人名称: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建集团”)

●本次担保额度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额度为人民币6亿元,实际为上述担保人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0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事项具体情况

2020年7月7日,接爱建租赁公司报告,为拓展公司融资渠道,改善资金结构,探索银团融资方式,爱建租赁公司拟委托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上海市分行”)作为牵头行及代理行,为爱建租赁公司提供总计本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的流动资金贷款,由爱建集团为上述银团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2020年7月7日, 爱建集团与银团担保代理行中国银行上海市分行签署了《流动资金银团贷款合同保证合同》,为上述爱建租赁公司在流动资金银团贷款合同项下发生的主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该担保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1、担保人: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被担保人:上海爱建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拟担保金额:人民币6亿元

4、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5、担保期限:以担保合同约定为准。

6、反担保:无。

(二)担保事项审批情况

2020年3月30日,爱建集团八届6次董事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爱建集团及控股子公司2020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同意:2020年度公司担保(包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控股子公司相互间担保及控股子公司对其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2.00 亿元(含存续担保余额);有效期自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至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以及经营班子在该额度范围内和有效期内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办理相关的各项事宜,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020年4月22日,公司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爱建集团及控股子公司2020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

以上经审议通过的议案中,同意2020年度,爱建集团或爱建租赁、华瑞租赁及其子公司为爱建租赁、华瑞租赁或其全资子公司(含新设)对外融资(包括但不限于银行授信、发行资产支持证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9亿元(含存续担保余额)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次担保已经公司法定代表人及经营班子批准。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爱建租赁公司成立于2013年4月23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33572.0441万元,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黄浦区南苏州路381号409C05室;法定代表人马金;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东情况

爱建租赁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5%
爱建(香港)有限公司	25%
合计	100%

其中:爱建(香港)有限公司为爱建集团全资子公司。

3、爱建租赁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19年(经审计)	2020年3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02,133.14	425,382.48
负债总额	281,328.11	303,759.57
对外融资总额	274,283.87	213,332.59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92,173.48	164,265.84
流动负债总额	139,314.10	167,865.93
净资产	120,805.02	121,622.91
营业收入	30,950.40	6,395.89
净利润	6,414.26	817.88

注:2019年数据为经审计数据,审计单位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0年一季度数据为未经审计数据。 2020年4月完成上海华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股权增资爱建租赁的相关程序, 爱建租赁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1亿元增加为人民币23亿元,详见公司临2020-027号公告。

4、爱建租赁公司目前无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1、合同主体:

债权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同时为牵头行及担保代理行)及其他银团成员行

保证人: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被担保的主债权:本保证合同项下被担保的主债权牵头行、代理行、各贷款人与上海爱建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的《流动资金银团贷款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及相应融资文件项下的付款义务。

3、担保债权限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整为限。

4、担保范围:保证人担保的主合同及相应融资文件项下的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贷款资金的本金、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借款人应向银团成员行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有关承诺费、代理费、安排费等银团费用、手续费、电讯费、杂费等)、贷款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等)。

5、保证方式:

本担保函项下的保证为连带责任保证。

6、保证期间:

本合同的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及融资文件项下任何及/或全部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3)年。

保证人同意债务展期的,保证期间至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若根据主合同及融资文件约定,债务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至债务提前到期日后三年止。如果主合同及融资文件项下的债务分期履行,则对每期债务而言,保证期间均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上述保证期间规定并不互相排斥,而是补充适用。

7、适用法律和争议解决

本保证合同适用中国法律(为本保证合同之目的,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及台湾的法律)并依照该等法律解释。

凡因本保证合同引起的或与本保证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 任一当事方有权将该争议提交担保代理行住所地的人民法院通过诉讼解决。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为控股子公司爱建租赁公司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之需, 提高了其融资或获取授信的能力,从而增强其盈利能力,有利于其良性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长远发展战略。

爱建集团为爱建租赁公司提供上述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 为其提供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担保方的担保风险整体可控。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0年经审议生效的对外担保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82.00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76.07%。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担保余额为310,589.87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8.82%。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六、备查文件

《流动资金银团贷款合同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7月8日

证券代码:002868　证券简称:绿康生化　公告编号:2020-061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绿康生化”)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叁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即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保本承诺、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收益凭证等),有效期自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已于2019年4月16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绿康生化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额度不超过叁亿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即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保本承诺、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收益凭证等),有效期自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已于2020年04月26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于2019年12月26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000万元购买了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平洋证券”)收益凭证荣耀专享202号SKB383的理财产品,该理财产品于2020年07月02日到期,本金2,000.00万元及投资收益463,561.64元已于2020年07月03日全部赎回,并转回募集资金专户。

二、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主要情况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于2020年07月06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4,000万元购买了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国际银行”)结构性存款的理财产品,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1. 产品名称:结构性存款
2. 风险等级:低风险
3. 投资币种:人民币
4. 投资期限:60天
5. 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3.44%
6. 产品起息日:2020年07月06日
7. 产品到期日:2020年09月04日
8. 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4,000万元

三、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相关意见已于2020年04月26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和期限均在审批额度内,无需再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五、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政策风险

本产品是针对当前的相关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影响理财产品的受理、合同的继续有效、以及收益的实现等。

2.不可抗力风险

当发生不可抗力时,投资者可能遭受损失。如因自然灾害、金融市场危机、战争或国家政策变化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相关投资风险,或因银行不可预测、不可控制且不能克服等不可抗力因素而造成金融机构无法履约或无法适当履行本合同项下的有关内容,由此造成投资者的任何损失,金融机构不承担任何经济或法律责任。

(二)风险控制措施

1. 以上理财产品未超过十二个月,不属于《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0号:风险投资》的品种。

2.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时,将严格选择投资对象,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保本承诺、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投资产品,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3. 资财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内部监督,定期对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

5.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 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七、公告前 12 个月内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的情况

(一)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交易对手	产品名称	资金来源	金额(万元)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是否赎回	投资收益(元)
1	太平洋证券	荣耀专享199号SHS535	募集资金	5,000.00	2019年12月27日	2020年12月23日	否	--
2	太平洋证券	祥瑞专享13号	募集资金	3,000.00	2020年02月11日	2020年08月10日	否	--
3	厦门国际银行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000.00	2020年04月29日	2020年08月28日	否	--
4	厦门国际银行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3,000.00	2020年04月29日	2020年10月30日	否	--
5	厦门国际银行	结构性存款	自有资金	4,000.00	2020年06月10日	2020年09月11日	否	--
6	厦门国际银行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3,000.00	2020年06月24日	2020年09月25日	否	--
7	厦门国际银行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4,000.00	2020年07月06日	2020年09月04日	否	--

(二)已到期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交易对手	产品名称	资金来源	金额(万元)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是否赎回	投资收益(元)
1	银河证券	银河金山收益凭证3343期	募集资金	3,000.00	2019年01月23日	2019年07月23日	是	575,917.81
2	兴业银行浦城支行	金融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000.00	2019年03月25日	2019年09月25日	是	390,180.82
3	兴业银行浦城支行	金融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5,000.00	2019年04月23日	2019年10月22日	是	997,260.27
4	兴业银行	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3,000.00	2019年06月21日	2019年12月20日	是	626,778.08
5	厦门银行	公司结构性存款CK19030085	募集资金	10,000.00	2019年06月21日	2019年12月24日	是	2,376,666.25
6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000.00	2019年09月26日	2019年12月25日	是	150,410.96
7	兴业银行	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3,000.00	2019年07月25日	2020年01月24日	是	579,082.19
8	厦门银行	结构性存款	自有资金	1,000.00	2019年12月11日	2020年03月11日	是	101,110.81
9	太平洋证券	荣耀专享200号SHS536	募集资金	3,000.00	2019年12月27日	2020年03月27日	是	307,232.88
10	兴业银行浦城支行	金融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7,000.00	2019年04月03日	2020年04月03日	是	2,884,882.19
11	厦门银行	结构性存款	自有资金	1,000.00	2019年12月11日	2020年04月13日	是	137,777.36
12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5,000.00	2019年10月23日	2020年04月23日	是	904,972.60
13	太平洋证券	荣耀专享201号SKB382	募集资金	2,000.00	2019年12月27日	2020年05月06日	是	301,479.45
14	兴业银行	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6,000.00	2020年04月03日	2020年05月20日	是	270,410.96
15	西南证券	收益凭证	募集资金	3,000.00	2019年12月26日	2020年06月17日	是	600,657.53
16	厦门国际银行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500.00	2020年03月27日	2020年06月27日	是	236,388.89
17	太平洋证券	荣耀专享202号SKB383	募集资金	2,000.00	2019年12月27日	2020年07月02日	是	463,561.64

八、备查文件

1、《厦门国际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

特此公告。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七日

证券代码:603519　证券简称:立霸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2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银行

●本次委托理财涉及金额:16,0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结构性存款及保本理财产品

●委托理财期限:最长32天,最短21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公司通过利用目有闲置资金进行适度的保本型理财,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所使用的资金为闲置自有资金16,000万元。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自有资金理财情况如下:

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合作方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涉及金额	起止日期	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	实际获得收益	收益类型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	中国银行宜兴市岳堤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0年5月11日至2020年6月12日	1.3%-5.5%	144,657.53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否
2	中国银行宜兴市岳堤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0年5月11日至2020年6月12日	1.3%-5.5%	34,191.78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否
3	中国银行宜兴市岳堤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	保本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2020年7月7日至2020年7月28日	2.1%	/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否
合计				160,000,000.00	/	/	178,849.31	/	/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将选择资产规模大、信誉度高的金融机构开展理财活动;公司已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建立健全公司资金管理的专项制度,规范委托理财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委托理财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本次委托理财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公司与中国银行签订合同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及保本理财产品,期限以短期为主,收益类型为保本保最低收益或保本保证收益型,主要资金投向为银行理财资金池,投资于利率类产品等。合同中不存在履约担保和收取理财业务管理费的情形。

1、受托方:中国银行宜兴岳堤支行

理财产品名称: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理财金额:3,000万元

产品代码:CSDV202003741

产品类型: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合同签署日期:2020年5月8日

产品期限:2020年5月11日-2020年6月12日

年化收益率:1.3%-5.5%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否

2、受托方:中国银行宜兴岳堤支行

理财产品名称: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理财金额:3,000万元

产品代码:CSDV202003742

产品类型: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合同签署日期:2020年5月8日

产品期限:2020年5月11日-2020年6月12日

年化收益率:1.3%-5.5%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否

3、受托方:中国银行宜兴岳堤支行

理财产品名称: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

理财金额:10,000万元

产品代码:CNYAQKF

产品类型:保本保证收益型

合同签署日期:2020年7月7日

产品期限:2020年7月7日-2020年7月28日

年化收益率:2.1%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否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募集资金由中国银行统一运作,按照基础存款与衍生交易相分离的原则进行业务管理。募集的本金部分纳入中国银行内部资金统一运作管理,纳入存款准备金和存款保险费的缴纳范围。产品内嵌衍生品部分投资于汇率、利率、商品、指数等衍生产品市场,产品最终表现与衍生产品挂钩。投资期内,中国银行按收益法对本结构性存款内嵌期权价格进行估值。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本理财产品募集资金由中国银行统一运作管理,投资对象包括:国债、中央银行票据、金融债;银行存款、大额可转让定期存单(NCD)、债券回购、同业拆借;高信用级别的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含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资产支持证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投资范围为上述金融资产的券商资产管理计划、基金公司资产管理计划和信托计划;以及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允许范围内的其他低风险高流动性的金融资产。

(三)公司与上述理财产品的发行主体中国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不涉及关联交易。

(四)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银行结构性存款及保本理财产品,流动性好、风险低。持有该结构性存款及理财产品到期时,中国银行保证客户认购本金安全。《认购委托书》中约定了保底收益率,则中国银行保证客户从收益起算日至到期日之间至少按照保底收益率计算相应收益。

防范措施为:1.投资理财合同必须明确约定保证公司理财本金安全;2.公司将选择资产规模大、信誉度高的金融机构开展理财活动;3.公司将定期关注委托理财资金的相关情况,一旦发现有可能产生风险的情况,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中国银行。中国银行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601988),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近期财务数据

单位:元人民币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256,922,468.86	1,209,441,670.92
负债总额	498,561,771.58	477,694,101.01
资产净额	758,360,697.28	731,747,569.91
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1-12月
经营性现金流量	24,704,299.76	256,299,150.02

截至2020年3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为12,718.64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单日购买结构性存款或理财产品支付的自有资金最高金额为10,000万元,占2020年一季度期末货币资金的78.62%,未超过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自有资金委托理财额度20,000万元,由于前期理财产品陆续到期收回,公司将保障货币资金始终维持在合理水平,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较大影响。公司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产品,风险可控。公司使用适度的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保本保最低收益型。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上述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保本型及其他低风险型理财产品,投资的产品发行主体为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银行、证券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投资期限为自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一年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0年4月22日、5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20-013)、《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2020-022)。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1、自有资金: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保本理财产品	8,000	8,000	16.55	0
2	保本理财产品	5,000	5,000	10.27	0
3	保本理财产品	8,000	8,000	32.99	0
4	保本理财产品	5,000	5,000	14.01	0
4	保本理财产品	3,000	3,000	14.47	0
4	保本理财产品	3,000	3,000	3.42	0
4	保本理财产品	10,000	0		10,000
合计		42,000	32,000	91.70	1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3,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7.77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69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0,000	
总理财额度				20,000	

特此公告。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8日

证券代码:600722　证券简称:金牛化工　公告编号:2020-023

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0年7月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日前以专人送达或通讯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现场出席董事4名,董事洪波先生、郑温雅女士、赵丽红女士、佟培超先生、佟岩女士进行了通讯表决。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存玉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建设D-苯甘氨酸、苯乙酸项目的议案

为促进金牛化工改善资产结构,扩大业务规模,提升盈利能力,经过公司充分论证,公司拟在通辽市开鲁县工业园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内蒙古腾烨科技有限公司(以工商登记为准),主要建设2,000吨/年D-苯甘氨酸、3,000吨/年苯乙酸项目, 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该项目的具体建设实施等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八日

证券代码:600722　证券简称:金牛化工　公告编号:2020-024

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建设D-苯甘氨酸、苯乙酸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内蒙古腾烨科技有限公司(以工商登记为准,以下简称“新公司”)

●投资金额:新公司注册资本为4,500万元人民币;新公司拟建2,000吨/年D-苯甘氨酸、3,000吨/年苯乙酸项目,预计总投资12,757.20万元

●特别风险提示: 新公司在建设运营过程中,可能受到政策调整、市场及行业周期变化等诸多因素影响,其建设运营及预期收益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 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牛化工”)拟在通辽市开鲁县工业园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内蒙古腾烨科技有限公司 (以工商登记为准), 主要建设2,000吨/年D-苯甘氨酸、3,000吨/年苯乙酸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或“该项目”),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该项目的具体建设实施等相关事宜。该项目属于精细化工产业范畴, 原由公司第一大股东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峰峰集团”)进行了前期论证并上报了河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省国资委”)审批。为促进金牛化工改善资产结构,扩大业务规模,提升盈利能力,经过公司充分论证,认为该项目符合公司产业发展方向并且盈利性较好,公司决定投资该项目,该项目预计总投资12,757.20万元人民币。近日,该项目得到了省国资委及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同意。同时,在峰峰集团的大力支持下,经公司申请后,收到了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D-苯甘氨酸、苯乙酸项目投资主体变更的批复》,同意由公司投资新公司建设该项目。该项目目前处于开工前准备阶段。

(二)会议审议情况

2020年7月7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建设D-苯甘氨酸、苯乙酸项目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项议案未达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标准。本项目的建设实施尚需履行并取得相关政府部门必要的批准/备案等手续。

(三)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注册名称:内蒙古腾烨科技有限公司(以工商登记为准)

注册资本:4,5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开鲁县工业园区

性　质: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主体: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出资方式:货币出资

持股比例:公司100%控股

经营范围:与化学工业相关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化工产品的试制、生产、销售及进出口业务(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生物产品制造。

上述拟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基本信息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登记备案结果为准。

(二)本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地点: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开鲁县工业园区

项目建设内容:设计产能为2,000吨/年D-苯甘氨酸、3,000吨/年苯乙酸。该项目建设内容包括:苯甘氨酸车间、苯乙腈车间、苯乙酸车间、回收车间、动力车间、质检研发楼、综合库、液体罐区、环保设施、门卫及消防泵房等。

项目用地面积:约130亩

项目投资预算:12,757.20万元

项目建设周期:预计总工期为24个月

资金来源:项目部分资金来自新公司,剩余资金需来自新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自行融资。

(三)项目可行性

D-苯甘氨酸的延伸产品和苯乙酸是青霉素类抗生素产品的重要中间体, 医药中间体生产项目,属于精细化工产业范畴,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精细化工产业的相关要求,在河北省国资委监管企业投资项目目录中属鼓励类项目。本项目建设选址在开鲁工业园区,享受内蒙古当地多项优惠政策,符合园区发展医药化工的产业定位,生产工艺技术方案可行,产品定位合理,市场前景较好。公司从事化工生产多年,具备开展此项业务的人员、技术、管理等基础,通过实施该项目,公司在巩固甲醇生产主业的基础上,努力发展精细化工,扩大业务规模,与现有化工业务具有协同性,增强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三、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国家及河北省政策导向和公司整体发展规划和战略布局。符合公司改善资产结构,提高经营效率,扩大业务规模,提升盈利能力的需求。该项目的实施在内蒙古开鲁工业园区,有利于发挥地区配套资源的优势。新公司设立及后期项目建设投资规模合理,不会对公司的财务及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可培育和打造公司新的业绩增长点。本项目投产后预计部分产品对公司控股股东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子公司华北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属的制药公司进行销售,构成关联交易,将参考市场价格公允合理地确定交易价格, 并履行必要的关联交易审议程序,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权益的情形。

四、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目前的业务发展需要,新公司在实际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项目审批、项目建设、行业政策、市场周期、项目收益等方面的风险因素。公司将强化新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流程和有效的监督机制,优化公司整体资源配置,明确经营策略和市场定位,防范和应对各种风险。

特此公告。

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960　证券简称:青鸟消防　公告编号:2020-045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青鸟消防”)已于 2019年 9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5.3 亿元(含本数)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 2 亿元(含本数)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计划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商业银行投资产品。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2)。

一、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近日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认购主体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	资金来源
1	青鸟消防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口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汇率挂钩二元期权结构)	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0/7/6	2020/8/3	1.35%-2.80%	募集资金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口分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均将严格评估和筛选,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降低市场波动引起的投资风险。

(二)投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与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商业银行进行现金管理业务合作;

2、具体实施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现金管理时,需得到董事长批准并由董事长签署相关合同。决策人员、具体实施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内审部负责对理财资金使用及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根据谨慎性原则对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进行评价,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汇报;

5、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6、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到期后将及时转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规定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

四、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累计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未到期余额为37,771万元,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理财产品已全部赎回。上述未到期余额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审批对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投资额度范围。

截至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累计情况(含本公告所述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具体如下:

| 序号 | 认购主体 | 银